



# 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

# 金工實驗室使用辦法

20251014 修訂

## 壹、目的

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依據本系所教學研究及同學作業需要，開放金工實驗室(AA415、AA414A、AA414B、AA410B)供師生使用，並遵守下列規定。

## 貳、使用對象：

- (一) 應美系教師。
- (二) 應美系在學學生，須已取得本校環安衛中心認可之「實驗室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合格證照。

## 參、使用優先順序：

- (一) 應美系所教學。
- (二) 應美系所研究。
- (三) 應美系所行政。
- (四) 學生團體專案製作。
- (五) 學生個人作業或專案製作。

## 肆、使用時段：

- (一) 上課日開放時間：日間部/進修部 系辦公室上班時段 08:30~22:00 開放使用，具有「實驗室新進人員安全衛生 教育訓練」合格證照之學生可持學生證刷卡進出金工實驗室。
- (二) 非上課日(假日)及寒暑假期間 8：00~17：00，須申請且有實驗室負責人或學校編制之助理人員在場留守，且須填寫申請表依流程申請使用，填寫申請表經核可後，金工教室門禁卡將交由留守助理人員負責管理使用，使用完畢時歸還。
- (三) 如遇主管機關檢核抽查及平時進行器材盤點、維修時，停止使用金工實驗室。

## 伍、申請流程：

- (一) 申請：須三人以上申請，主要申請人須填寫使用申請單，並交由金工教室負責老師簽核同意，並由老師填寫留守助理人員。
- (二) 登記：最遲於使用前一天請主要申請學生於上班時間內繳交申請單，系辦將通知使用時段留守助理人員至系辦領取門禁卡。
- (三) 取消：經繳交表單後，取消借用最遲於使用當日下午 4 點前向系辦取消。

## 陸、注意事項：

- (一) 若有共同使用者皆須事先申請，以維護同學使用權益及環境安全。
- (二) 所有使用者皆須詳閱【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金工實驗使用辦法】、【金工實驗室工作守則】及【實驗室地震避難疏散參考程序】。

## 柒、使用須知

- (一) 金工實驗室內禁止吸煙、飲食、喝水，進入實驗室前請依照規定務必詳閱門上之【工作守則】及相關設備使用及穿戴規定之公告。
- (二) 主要申請者須於規定期限前向系辦登記使用及取消借用。
- (三) 門禁卡片一律由留守助理人員管理使用，嚴禁轉介他人及開放給未申請者進入。
- (四) 使用人須負擔器材保管、關閉電源及維護環境安全等責任。歸還時，由留守助理人員確認設備狀況，若因人為使用因素使設備遭致毀損，使用人應照市價賠償。
- (五) 毀損、遺失期限：發現毀損、遺失日起算兩週內將器材回復原有功能。
- (六) 金工教室設備主供教學研究及學生創作使用，不得作為個人營利工具。
- (七) 使用金工教室設備後，須將器材歸位，關閉電源開關，整理環境清潔；於課堂每週排班打掃，以維護教室整潔。

## 捌、違規使用罰則

- 一、違規處罰的目的在養成學生愛惜設備、重視公共環境安全的觀念，及確保學生正確使用設備器材。
- 二、依違規行為區分為三個等級處置，實際執行時將視違規情形、違規動機施行。
- 三、學生有下列行為者，施以A級懲處(記申誡乙次)，完成系辦所交付之服務工作可撤銷；金工教室負責之教師或助理人員得視違規情形，與學生溝通輔導使用觀念予以機會教育：
  - (一) 進入金工實驗室後未依規定穿戴。
  - (二) 於金工實驗室內飲食或吸菸者。
  - (三) 不愛惜設備資源、不保持乾淨或設備未回復原狀。
  - (四) 於金工實驗室內嬉戲及做與作業或教學研究無關之事。
  - (五) 其他輕度違規或初犯者。
  - (六) 毀損、遺失同學不依上述期限復原將以書面通知，簽請主任報請校方議處。

四、學生有下列行為者，施以 **B 級懲處 (記小過乙次)**或完成系辦所交付之服務工作：

- (一) 前項違規行為情節重大或累犯者達二次者。
- (二) 未預約申請擅自進入使用者。
- (三) 非緊急時刻任意破壞金工實驗室門禁設施，或以其他非正常使用之方式強行進出該實驗室。
- (四) 未依安全使用規定釀成安全危害虛驚事件。
- (五) 使用設備遮蔽物，影響監視器辨識者。
- (六) 學生證轉借未符合使用金工實驗室資格者。

**※ 以上經規勸後再犯者以 C 級處理。**

五、學生有下列行為者，施以 **C 級懲處 (記大過乙次)**，當學期不可再借用，並依校規議處。

- (一) **因使用不當或使用後未關閉電源等行為因素造成危害公共環境安全等情事。**
- (二) 損害設備未修復者。
- (三) 偷竊物品。
- (四) 以系所設備做為謀利工具。
- (五) 讓非應美系所學生未經同意進入使用。

**※ 累計三次記大過者，學校將強迫退學。**

六、學生如對處罰有異議，得向應美系辦提出申訴，由主任覆議。

# 應美系金工實驗室 工作守則

應美系金工教室為教育部列管之實驗室，具有危險及環境污染性，除個別儀器之操作守則外，亦須遵守下列教室規範：

一、出入門禁：使用學生證刷卡進出。學生證**限本人使用**，嚴禁將學生證出借他人，**違反者將停卡處分**。

二、使用身份：1.本系金工組學生 2. 選修金工相關課程之他組或他系學生

三、使用方式：穿戴所規範之合格服裝或護具，依照個別儀器之使用方式合理使用，用後需將設備及環境復原。

四、設備借用：本系所屬設備一律限制在教室內使用，不可攜出。

若有特殊情形有外借之必要，需至系辦登記借用，如期歸還，若有遺失或損害需照價賠償。

五、本使用規範若有其他未盡事宜，系辦得隨時另行公告補充之。

規定事項：

1. 作業時請依照設備要求配戴口罩、工作服與手套。

2. 請勿披頭散髮進行作業，長髮務必綁好。

3. 如有需要請配戴護目鏡進行作業。

4. 各項機具使用前請務必讀過其安全守則，確實遵守。

5. 作業完畢後請整理環境並收拾用具，勿將私人物品留置教室中。

6. 機具、冷氣、電燈、電扇、抽風扇、電磁爐等設備，使用完畢後請關閉電源並將不用之插座拔掉。

7. 消耗性公物(如：氣體、化學藥品等)若用畢，請向金工組總務負責同學反應。

8. 為維護環境整潔，教室內請勿飲食喝水或吸菸，以免誤食粉塵危害健康。

9. 如遇緊急狀況，請詳閱逃生圖及緊急應變計畫書內的聯絡電話，盡速撥電話求助。

\*以上說明請同學確實遵守，如有違反守則而導致任何危害同學人身安全或公共安全者，將依校規處分！

# 實驗室地震避難疏散參考程序

**一、緊急避難疏散之時機** 一般大地震，最激烈的主振動時間通常不會超過 30 秒，要避免傷亡，必須先保持鎮定，在室內的人員，應先保護自己身體，不要立即往外衝，在慌忙逃避時，反而容易受傷，經判斷有需要緊急避難時，再往外疏散。判斷是否需要採取避難行動的基準如下：

1. 幾乎所有人會感到驚嚇恐慌。
2. 搖晃劇烈以致站立不穩，行動困難。
3. 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明顯移位、搖晃或翻倒。
4. 聽到「建築物有異聲」類似碰、碰巨響時，此代表部分建築物之磚牆或混凝土受擠壓破裂。
5. 眼看部分建築物受損嚴重，牆、樑、柱開爆或明顯變形甚或倒塌。

等待強烈地震稍歇時，迅速進行避難疏散。建議當下「躲在桌子底下或以低姿勢躲在沙發或樑柱旁邊」，但劇烈搖晃稍歇時，位於低樓層者，應立即儘速進行避難疏散。但若聽到「建築物有異聲」類似「碰、碰」巨響，或眼看部分建築物局部受損，則全樓層均需緊急避難疏散。

**二、上課時的地震應變參考程序** 情境一：輕、中度搖晃，有一些擔心，有些學生會問問左右的人「是不是地震？」，也會抬頭看看吊燈是否搖晃，來確定是否發生地震。

建議動作：

1. 老師應指示同學不要慌張，立即保護頭頸部（以頭套、書包或課本等）沿課桌旁蹲下，注意灯具、門窗及家具的掉落以避免被砸到而受傷。
2. 持續注意後續的餘震，若無劇烈餘震，即可恢復上課。情境二：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建議動作：

1. 老師應指示同學不要慌張，立即保護頭頸部（以頭套、書包或課本等）沿課桌旁

蹲下，迅速打開教室的門，並注意灯具、門窗及家具的掉落、翻倒，學生應依照老師的指示，不推擠、不喧嘩、不慌張，儘速依當時規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逃離至安全疏散地點，若搖晃劇烈，行動困難，應先保護頭頸部，沿課桌旁蹲下，迅速打開教室的門，於地震稍歇後，進行避難疏散。

2. 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全體同學應安靜蹲下等待地震完全結束，各班導師應立即進行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3. 進行校園安全檢查，發現有樑柱剝落或物品掉落的地方要進行封鎖，等校園安全檢查無虞再讓學生進教室上課。

特別注意事項：

1. 若無老師或教職員在教室內陪伴學生，或下課時學生在走廊、廁所等地方，則可採行下列措施：
  - 聽到學校廣播（或老師大聲呼喊）到避難集合點集合
  - 如遇停電或廣播無法使用時，則透過打鼓、搖鈴（或吹哨子）等示警方式至指定地點報到集合
2. 即使是小地震，也應立刻關閉各種火源，包括瓦斯及各種電源。
3. 學生在實驗室、音樂教室、美術教室等專科教室內，應儘速遠離實驗桌、藥品櫃、人體模型、鋼琴、樂器櫥櫃、掛牆美術品、藝術品櫥櫃。
4. 在建築內需以頭套或書包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可不必再保護頭頸部，以利行動。

### 三、防止震後火災的方法

1. 地震時立即隨手關閉使用中的電源或火源、防止火災發生。
2. 檢查瓦斯是否漏氣？若瓦斯有漏氣現象應立即關掉瓦斯總開關並打開窗戶，切勿開啟抽風機以免引爆，千萬不要使用蠟燭、或火柴及電器用品，以免發生火災。
3. 若有發現起火，在延燒之前立即以水或滅火器滅火，並通報警察與消防單位，若已延燒則協助救火，並注意自己安全，也必須通知警察與消防單位。
4. 不要同時使用多種火源，地震時一人無法兼顧熄滅所有火源，常因忽略而造成火災。
5. 設置自動熄火的關閉設備，包括瓦斯等自動熄火、關閉。
6. 不要在有火或高熱器具周邊，放置容易燃燒物品，如紙、窗簾等易燃物。
7. 防止瓦斯桶的翻倒，應將桶體用兩條鏈條確實固定在牆壁等。

#### **四、 固定玻璃、櫥櫃、燈具以防翻倒、移位**

當地震發生時，翻倒、移位的書櫃常會造成傷害，並阻隔避難逃生的通道，應有固定防止翻落、移位的措施，確保慌張時身體的安全。

##### **(一) 防止書櫃翻倒**

1. 因重量大有壓死人的危險，應以 L 型鐵片固定於牆壁，並於其前腳地板處填置墊片，防止滑動。
2. 不可擺放在倒下時可能壓到床上人員的通道側。

##### **(二) 防止照明燈具的掉落**

1. 應固定吊掛在牆上。

##### **(三) 防止玻璃破裂掉落**

1. 以透明貼紙粘著玻璃，避免破裂。
2. 或採用安全玻璃

本人同意並遵循《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金工實驗室使用辦法》，並已詳閱《金工實驗室工作守則》及《應美系實驗室地震避難疏散參考程序》。

學號：

姓名：

日期：

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  
金工實驗室使用申請表暨切結書

|                  |   |        |    |
|------------------|---|--------|----|
| 教室編號             | <input type="checkbox"/> AA415 <input type="checkbox"/> AA414A<br><input type="checkbox"/> AA414B <input type="checkbox"/> AA410B | 用途     |    |
| 借用時間             |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時 ____ 分至____ 時 ____ 分 (星期____)  |        |    |
| 主要申請人            | 姓名：<br>學號：  | 手機     |    |
| 共同使用<br>同學名單     | 姓名  | 學號     | 手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金工實驗室負責人簽章：      |   | 系主任簽章： |    |
| 指定學校編制之助理人員在場留守： |   |        |    |

說明事項：

- 一、 非上課日(假日)及寒暑假期間 8：00~17：00 使用金工實驗室(AA415、AA414A、AA414B、AA410B)請填寫本表進行申請。沒有申請的同學，經發現記申誡乙次。
- 二、 所用設備請小心使用、並妥為保管。若因申請人不當操作造成所借設備故障、損毀、遺失，由申請人修復或照價賠償並承擔相關責任。
- 三、 其他未盡事宜，請遵照本系管理人員之說明。

本人同意並遵循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金工實驗室使用辦法 並已詳閱金工實驗室工作守則及實驗室地震避難疏散參考程序。

申請人 (簽章) \_\_\_\_\_

願意遵循上述說明事項。  
申請日期：